

启示录 8

10. 第三位天使吹号，就有烧着的大星好像火把从天上落下来，落在江河的三分之一部分和众水的泉源上。

11. 这星名叫苦艾；众水的三分之一部分变为苦艾，因水变苦，就死了许多人。

12. 第四位天使吹号，日头的三分之一部分，月亮的三分之一部分，星辰的三分之一部分都被击打，以致日月星的三分之一部分黑暗了，白昼的三分之一部分没有光，黑夜也是这样。

13. 我又看见一位天使飞在空中，并听见它大声说，三位天使要吹那其余的号声，那些住在地上的人，祸哉！祸哉！祸哉！

灵义

整章内容

此处论述的是改革宗教会，即改革宗教会中那些陷入唯信之人的品质：属灵天堂预备与他们交流(1-6节)。审查并显明那些陷入唯信的内在之人（以表明他们的状态）（7节）。审查并显明那些陷入唯信的外在之人（以表明他们的状态）（8, 9节）。他们在理解圣言方面的性质(10, 11节)。他们处于虚假并因此处于邪恶(12-13节)。

第 10 节. “第三位天使吹号”表在对来自圣言的真理的情感和接受方面，审查并显明那些持唯信宗教信仰者当中的教会状态(407节)。“就有烧着的大星好像火把从天上落下来”表他们自己的聪明的表象，这种表象源自地狱之爱所产生的骄傲(408节)。“落在江河的三分之一部分和众水的泉源上”表圣言的一切真理因此完全被歪曲(409节)。

第 11 节. “这星名叫苦艾；众水的三分之一部分变为苦艾”表他们自己的聪明所源自的地狱虚假，圣言的一切真理就是被这些虚假歪曲的(410节)。“因水变苦，就死了许多人”表属灵生命因着对圣言真理的歪曲而灭绝(411节)。

第 12 节.“第四位天使吹号”表审查并显明那些持唯信宗教信仰者当中的教会状态，他们陷入虚假的邪恶和邪恶的虚假(412 节)。“日头的三分之一部分，月亮的三分之一部分，星辰的三分之一部分都被击打，以致日月星的三分之一部分黑暗了”表由于源自虚假的邪恶和源自邪恶的虚假，他们不知道何为爱，何为信，或任何真理(413 节)。“白昼的三分之一部分没有光，黑夜也是这样”表他们里面不再有任何来自圣言、服务于教义和生活的属灵真理和属世真理(414 节)。

第 13 节.“我又看见一个鹰飞在空中”表来自主的教导和预言(415 节)。“并听见它大声说，三位天使要吹那其余的号声，那些住在地上的人，祸哉！祸哉！祸哉”表对那些在教义和生活上已经确认与仁分离之信之人的受诅咒状态最深切的悲哀(416 节)。

407. 启 8:10. “第三位天使吹号”表在对来自圣言的真理的情感和接受方面，审查并显明那些持唯信宗教信仰者当中的教会状态。 所表示的是这些事，这一点从接下来的事可以证实，不过，这些事当以属灵之义来理解。

408. “就有烧着的大星好像火把从天上落下来”表他们自己的聪明的表象，这种表象源自地狱之爱所产生的骄傲。“从天上落下来的大星”之所以表示源自地狱之爱所产生骄傲的他们自己聪明的表象，是因为它看上去“烧着好像火把”，并且它的名字是“苦艾”，如下文所述；“星”与“火把”表示聪明，在此表示人自己的聪明，因为它看似燃烧，一切自我聪明都因骄傲而燃烧；其骄傲是由地狱之爱产生的，地狱之爱由“火烧着的大山”来表示(403 节)。“苦艾”表示地狱的虚假，聪明因这地狱的虚假而存在并燃起。“星”表示聪明(151, 954 节)；“火把”或“灯”也是(796 节)。

409. “落在江河的三分之一部分和众水的泉源上”表圣言的一切真理因此完全被歪曲。“江河”表示丰富的真理，因为“水”表示真理(50 节)；“众水的泉源”表示圣言(384 节)。圣言的真理完全被歪曲了；因为接下来经上说“众水的三分

之一部分变为苦艾（或译为茵陈）”，而“苦艾”表示地狱的虚假（410节）。

“江河”表示丰富的真理，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看哪，我要做一件新事：我使旷野有水，使荒野有河，好赐给我的百姓、我的选民喝。（以赛亚书 43:19,20）

我要将水浇灌口渴的人，将河浇灌干旱之地；我要将我的灵浇灌你的种，将我的祝福浇灌你的子孙。（以赛亚书 44:3）

那时，哑巴的舌头必歌唱，在旷野必有水发出，在荒野的平原必有河涌流。（以赛亚书 35:6）

我要在山坡开江河，在谷中开泉源，我要使旷野变为水池，使干地变为水泉。（以赛亚书 41:18）

耶和华把世界建立在海上，安定在江河之上。（诗篇 24:2）

我要使祂的左手伸到海上，右手伸到河上。（诗篇 89:25）

耶和华岂是不喜悦江河？向江河发怒气？向洋海发愤恨吗？因为你乘在马上。（哈巴谷书 3:8）

有一道河，这河的分汊使神的城欢喜。（诗篇 46:4）

天使又指示我一道生命水的河，从神和羔羊的宝座流出来。（启示录 22:1）

祂在旷野分裂磐石，从深渊给他们水喝；祂曾击打磐石，使江河下流。（诗篇 78:15-16, 20；105:41）

海中的水必绝尽，河也干涸。（以赛亚书 19:5-7；42:15；50:2；那鸿书 1:4；诗篇 107:33；约伯记 14:11）

耶稣说，若有人到我这里来，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来。（约翰福音 7:37,38）

此外还有其它地方（如以赛亚书 33:21；耶利米书 17:7-8；以西结书 31:3, 4；47:1-12；约珥书 3:18；撒迦利亚书 9:10；诗篇 80:11；93:3-4；98:7-8；110:7；民数记 24:6-7；申命记 8:7）。

但“江河”在反面意义上则表示大量虚假，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

祂差遣使者过海，要到践踏人的民族那里去，他们的地有江河分开。（以赛亚书 18:2）

若不是耶和华帮助我们，波涛必漫过我们，河水必淹没我们

的灵魂。(诗篇 124:2,4,5)

你从水中经过，我必与你同在，你趟过江河，水必不漫过你。

(以赛亚书 43:2)

死亡的绳索缠绕我，彼列的洪水使我惊惧。(诗篇 18:4)

龙就在妇人身后从口中吐出水，像河一样，要使洪水吞没妇人。(启示录 12:15)

看哪，耶和華必使大河的水，又强又多的水，起来漫过你们，涨溢泛滥，直到颈项。(以赛亚书 8:7-8)

洪水来撞着那房子，房子总不倒塌，因为根基立在磐石上。

(马太福音 7:25, 27; 路加福音 6:48-49)

此处“洪水”或“江河”也表示大量虚假，因为“磐石”表示主的神性真理。“洪水”还表示试探，因为试探是虚假的泛滥。

410. 启 8:11. “这星名叫苦艾；众水的三分之一部分变为苦艾”表他们自己的聪明所源自的地狱虚假，圣言的一切真理就是被这些虚假歪曲的。“星”表示他们自己的聪明，这聪明源自地狱之爱所产生的骄傲(408节)。“名”表示其性质(81,122,165节)；“苦艾”(或译茵陈)表示地狱的虚假，对此，稍后会有说明；“水”表示真理(50节)，在此表示圣言的真理，因为所论述的主题涉及信；“三分之一部分”表示全部，如前所述；这些合在一起就是上面这句经文的含义。“苦艾”表示地狱的虚假，是因为它极苦，由此使食物和饮料变得令人憎恶；所以在以下经文中，“苦艾”表示这种虚假：

看哪，我必将苦艾给这百姓吃，又将苦胆水给他们喝。(耶利米书 9:14,15)

耶和華论到先知如此说：看哪，我必将苦艾给他们吃，又将苦胆水给他们喝；因为伪善出于耶路撒冷的先知，流行遍地。

(耶利米书 23:15)

你们却使公平变为苦胆，使公义的果子变为苦艾。(阿摩司书 5:7; 6:12)

又怕你们中间有根生出苦胆和苦艾来。(申命记 29:18)

和此处论述的教会一样，犹太教会歪曲了圣言的一切真理，

主通过祂的一切受难来代表它，允许犹太人如同对待圣言那样对待祂，因为祂就是圣言，故：他们拿苦胆调和的醋拿给祂喝，但祂尝了，就不肯喝(马太福音 27:34; 马可福音 15:23; 诗篇 69:21)。由于犹太人教会已然如此，所以经上这样描述它：

他以苦楚充满我，使我饱饮苦艾。(耶利米哀歌 3:15,19)

411. “因水变苦，就死了许多人”表对许多人来说，属灵生命因着对圣言真理的歪曲而灭绝。“死了许多人”表示属灵生命的灭亡；因为人出于属灵生命而被称为“活着”，若出于脱离属灵生命的属世生命，他就被称为“死了”；“因水变苦”表示因着对圣言真理的歪曲；“水”是指圣言的真理(参看 409 节)。“苦”之所以表示歪曲，是因为苦艾的苦味，而“苦艾”表示地狱的虚假(410 节)。

基督徒所拥有的属灵生命并非来自其它源头，唯源于圣言的真理，因为这些真理里面有生命；但当圣言的真理被歪曲，人照着其宗教信仰的虚假来理解和看待它们时，他里面的属灵生命便被熄灭了。原因在于，圣言与天堂相通，因此当人阅读圣言时，其中的真理便往天上升，粘附或联结到真理上的虚假则朝地狱走。结果就造成了撕裂，圣言的生命就这样被熄灭了。不过，这种事只发生在那些通过圣言确认虚假的人身上，而非那些那些未如此确认的人身上。我见过这种撕裂，听到那声音像是木头被炉灶的火烧裂的声音。

在以下经文中，“苦”也表示歪曲：

祸哉，那些称恶为善、称善为恶、以苦为甜、以甜为苦的人。

(以赛亚书 5:20)

他们必不得饮酒唱歌；喝浓酒的，必以为苦。(以赛亚书 24:9)
被吃的小书卷在口中甜如蜜，肚子却发苦(启示录 10:9,10)
所表相同。还有：

他们到了玛拉，不能喝那里的水，因为水苦；耶和华指示他一块木头，他把木头丢在水里，水就变甜了。(出埃及记 15:23-25)

在圣言中，“木”表示良善。以下所表相同：

野葫芦被切在汤里，先知的门徒因此大叫，锅中有致死的毒

物。以利沙把面撒在锅中，就没有毒了。(列王纪下 4:38-41)

“面”表示源于良善的真理。

412. 启 8:12. “第四位天使吹号”表审查并显明那些持唯信宗教信仰者当中的教会状态，他们陷入虚假的邪恶和邪恶的虚假。这就是这些话的含义，这一点从下文明显看出来，不过当以属灵之义来理解。“吹号”在此表示审查并显明，如前所述 (398,402,407 节)。

413. “日头的三分之一部分，月亮的三分之一部分，星辰的三分之一部分都被击打，以致日月星的三分之一部分黑暗了”表由于源自虚假的邪恶和源自邪恶的虚假，他们不知道何为爱，何为信，或任何真理。“三分之一部分”表示全部 (400 节)；“日头”表示爱 (53 节)；“月亮”表示聪明和信 (332 节)；“星辰”表示对取自圣言的真理与良善的认知 (51 节)；“黑暗”表示由于源自虚假的邪恶和源自邪恶的虚假而不得看见或知道。源自虚假的邪恶出现在那些具有宗教信仰的虚假，并确认它们，直到这些虚假看似真理的人身上；当他们照之生活时，就是出于虚假，或虚假的邪恶而行恶。而拥有源自邪恶的虚假之人则是那些不将恶视为罪的人，尤其那些通过属世人，特别是通过圣言进行推理，确认恶不是罪的人。确认本身就是源自邪恶的虚假，被称为邪恶的虚假。

“黑暗”(或暗)之所以具有这种含义，是因为光表示真理；当光被熄灭时，黑暗就来了。为了证实这一点，我们先引用类似启示录此处所论到“日月星”以及由于它们熄灭而产生黑暗的这些话的经文：

日头要变为黑暗，月亮要变为血，这都在耶和华大而可畏的日子未到以前。(约珥书 2:31)

天上的众星群宿都不发光；日头一出就变黑暗；月亮也不放光。(以赛亚书 13:10；24:21,23)

我将你扑灭的时候，要把天遮盖；以密云遮掩太阳，月亮也不放光；我必使天上的亮光都在你以上变为昏暗，使你的地上黑暗。(以西结书 32:7,8)

耶和华的日子已经临近，日月昏暗，星宿无光。(约珥书 2:1,10)

那些日子的灾难一过去，日头就变黑了，月亮也不发光，众星要从天上坠落。（马太福音 24:29；马可福音 13:24,25）
只要将思想提升一下，谁看不出这些地方所说的并非世上的日月星辰？

“黑暗”或“幽暗”表示各种虚假，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

想望耶和華日子的有祸了；那日黑暗没有光明，耶和華的日子不是黑暗没有光明吗？不是幽暗毫无光辉吗？（阿摩司书 5:18,20）

耶和華的日子必是黑暗幽冥、密云乌黑的日子。（西番雅书 1:15）

那日，祂必俯察下地，看哪，尽是黑暗；光必因毁坏而变暗。（以赛亚书 5:30；8:22）

看哪，黑暗遮盖大地，幽暗遮盖万民。（以赛亚书 60:2）

耶和華使黑暗来到以先，当将荣耀归给祂，我们盼望光明，祂却使光明变为幽暗。（耶利米书 13:16）

我们指望亮光，不料，却是黑暗；指望光明，却行在幽暗中；我们晌午绊脚，如在黄昏一样；我们在活人当中像死人一般。（以赛亚书 59:9-10）

祸哉，那些以暗为光，以光为暗的人。（以赛亚书 5:20）

在黑暗中行走的百姓看见大光。（以赛亚书 9:2；马太福音 4:16）；

清晨的日光从高处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荫里的人。（路加福音 1:78,79）

你若将你的灵魂给予饥饿的人，你的光就必在黑暗中升起，你的幽暗必如正午。（以赛亚书 58:10）

那日，瞎子的眼必从迷蒙黑暗中得以看见。（以赛亚书 29:18；42:16；49:9）

耶稣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行走，却要得着生命的光。（约翰福音 8:12）

应当趁着有光行走，免得黑暗抓住你们；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约翰福音 12:35,46）

我虽坐在黑暗里，耶和華却作我的光。（弥迦书 7:8）

这就是审判：光来到世间；人不爱光，倒爱黑暗。（约翰福音 3:19； 1:4-5）

你里头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啊。（马太福音 6:23；路加福音 11:34-36）

这是你们的时候，黑暗掌权了。（路加福音 22:53）

在这些地方，“黑暗”表示要么由对真理的无知，要么由宗教信仰的虚假原则，要么由邪恶的生活所产生的虚假。论到那些陷入宗教信仰的虚假，并因此陷入生活的邪恶之人，主说，他们要被赶到外边黑暗里去（马太福音 8:12； 22:13； 25:30）。

414. “白昼的三分之一部分没有光，黑夜也是这样”表他们里面不再有任何来自圣言、服务于教义和生活的属灵真理和属世真理。“白昼没有光”表示没有来自太阳的光；“黑夜也是这样”表示没有来自月亮和星辰的光。“光”总体上表示神性真理，也就是来自圣言的真理；“太阳的光”表示属灵的神性真理；“月亮和星辰的光”表示属世的神性真理，二者皆来自圣言。就圣言的属灵之义而言，神性真理如同白天的日光；就圣言的属世之义而言，则如同夜间月亮和星辰的光。圣言的属灵之义也流入它的属世之义，正如太阳及其光流入月亮，月亮则间接反射阳光。圣言的属灵之义以同样的方式光照世人，哪怕那些以属世之义来阅读圣言时，对此毫不知情的人；不过，它启示属灵人，犹如阳光照进眼睛；启示属世人，则犹如月光和星光照进眼睛。人皆照着对真理与良善的情感，同时照着藉以开启他的理性功能的纯正真理而被启示。

在以下经文中，“昼”与“夜”所表相同：

神说，天上穹苍中要有光体，可以分昼夜；于是神造了两个大光，大光体管昼，小光体管夜，又造众星。神还把这些光摆列在天上穹苍中，管理昼夜，分别明暗。（创世记 1:14-19）

耶和華造了大光体，日头管白昼，又造月亮星宿管黑夜。（诗篇 136:7-9）

耶和華啊，白昼属你，黑夜也属你；你已预备亮光和日头。（诗篇 74:16）

耶和華使太陽白日發光，使星月有定律，黑夜發亮。（耶利米書 31:35）

你們若能廢棄我所立白日的約、黑夜的約，使白日黑夜不按时輪轉，我與我僕人大衛所立的約就必失效；若是我立白日黑夜的約不能存住，若是我未曾安排天地的定例，我也將棄絕雅各的種和大衛的種。（耶利米書 33:20,21,25,26）

引用這些經文，是叫人知道，所表示的是這兩種光變暗。

415. 啟 8:13. “我又看見一位天使飛在空中”表來自主的教導和預言。“天使”在就至高层意義上表示主，因而也表示來自主的某種事物（344 節）；“飛在空中說”表示發覺並理解，當論及主時，表示預見與規定（245 節）；不過，在此表示教導和預言。

416. “並聽見它大聲說，三位天使要吹那其餘的號聲，那些住在地上的人，禍哉！禍哉！禍哉”表對教會中那些在教義和生活上已經確認與仁分離之信之人的受詛咒狀態最深切的悲哀。“禍哉”表示對某人的邪惡感到悲哀，因而對他的不幸狀態感到悲哀；在此表示對下一章及後面所論述之人的受詛咒狀態感到悲哀。“禍哉！禍哉！禍哉”表示最深切的悲哀，因為重複三次表示最高程度，並且“三”表示全部和完全（505 節）。“住在地上的居民”表示那些在擁有聖言的教會中，並借此認識主的人；“地”表示教會（參看 285 節）。

“三位天使要吹的其餘的號聲”表示審查並顯明那些在教義和生活上確認與仁分離之信的人所具有的教會和生命的狀態，所悲哀的正是這些人的狀態。在以下經文中，“禍”表示對他人目前或將來的災禍、不幸或詛咒的悲哀：

法利賽人和文士，你們有禍了。（馬太福音 23:13-16,23,25,27,29）

出賣人子的有禍了。（路加福音 22:22）

那絆倒人的有禍了。（路加福音 17:1）

禍哉，那些以房接房的人。禍哉，那些清晨早早起來追求濃酒的人。禍哉，那些牽罪孽的人。禍哉，那些稱惡為善的人。禍哉，那些在自己眼里有智慧的人。禍哉，那些勇於飲酒的人。（以賽亞書 5:8,11,18,20,21,22，以及許多其它地方）

417. 对此，我补充这则记事：

我在灵界看见两群羊，一群山羊，一群绵羊。我在想他们是谁，因为我知道，灵界所看到的动物并非动物，而是那里的人之情感和相应思维的对应。于是我往前走近，当靠近时，动物的样式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人。并且显明：组成山羊群的，是那些确认唯信称义的人；组成绵羊群的，则是那些认为仁与信为一，正如良善与真理为一的人。

然后，我与那些看似山羊的人对话，说：“你们为何这样聚集？”他们主要是神职人员，曾以学识上的名声为荣耀，因为他们知道唯信称义的奥秘。他们说，他们聚集起来是要召开一次会议，因为他们听说保罗的话，即“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律法行为”（罗马书 3: 28）没有得到正确理解，其实保罗在此所说的“律法行为”是指摩西律法为犹太人所定的行为。我们也可从保罗对彼得所说的话清楚看出来，他指责犹太化，尽管彼得也知道没有人因律法的行为而称义（加拉太书 2:14-16）；而且，保罗还对信的律法与行为的律法（罗马书 3:27）、犹太人与外邦人（罗马书 3:29, 9:24; 加拉太书 2:14, 15）、受割礼与未受割礼的（罗马书 2:25-27; 3:30; 4:9, 19 等）作了区分，受割礼的是指犹太教徒，和其它地方一样；他还用下列这些话作了总结：

这样，我们因信废了律法吗？断乎不是！更是坚固律法。（罗马书 3:31）

他所说的这些话都在罗马书（3:27-31）的一系列经文中；在前一章他还说：

原来在神面前，不是听律法的为义，乃是行律法的称义。（罗马书 2:13）

神必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罗马书 2:6）

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的审判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哥林多后书 5:10）

此外他还说了许多其它事；由此明显可知，保罗拒绝无好行为之信，正如雅各书中所言（雅各书 2:17-26）。

保罗所指的是摩西律法为犹太人所定的行为，我们可通过以下考虑进一步来证实：在摩西五经中，为犹太人制定的所有典章

律例都被称为“律法”，因而都是“律法的行为”。我们从以下经文发现这一事实：

素祭的条例乃是这样。（利未记 6:14,18 等）

赎愆祭的条例乃是如此。（利未记 7:1）

平安祭的条例乃是这样。（利未记 7:11 等）

这就是燔祭、素祭、赎罪祭、赎愆祭和平安祭的条例。（利未记 7:37）

这是走兽和飞鸟的条例。（利未记 11:46 等）

这条例是为生育的妇人，无论是生男生女。（利未记 12:7）

这就是大麻风灾病的条例。（利未记 13:59;14:2,54,57）

这是患漏症的条例。（利未记 15:32）

这是疑恨的条例。（民数记 5:29,30）

这是拿细耳人的条例。（民数记 6:13,21）

这是洁净的条例。（民数记 19:14）

这是关于红母牛的条例。（民数记 19:2）

为王定的条例。（申命记 17:15-19）

实际上，整个摩西五经被称为“律法书”（申命记 31:9,11-12,26；路加福音 2:22;24:44；约翰福音 1:45;7:22-23;8:5 及其它地方）。

对此，他们还补充说，他们在保罗书信中看到，要照十诫的律法生活，凭仁爱，也就是对邻之爱就完全了律法（罗马书 13:8-11），因而不是凭唯信。他们声称这就是他们被召集的原因。

为了不打扰他们，我便退后；然后从远处看，他们又看似山羊了，时而躺卧，时而站起，但他们背对着绵羊群。他们在深入思考时，似乎躺下了；得出结论时，似乎站起来了。不过，我目不转睛地盯着它们额上的角，惊奇地发现，它们的角有时向前向上伸，有时弯向后背，最后完全转向后背。就在这时，他们突然都转向绵羊群，但仍是山羊的外形。于是，我再次接近他们，询问发生何事。他们回答说，他们已经得出结论：唯有信产生仁爱的行为，也就是所谓的好行为，正如树结果子那样。这时，头顶上一阵电闪雷鸣。随即一位天使出现在两群羊之间，他对着绵羊群喊叫：“别听他们的！他们仍未从先前的信中退出，就是信父神为了儿子的缘故而施怜悯；这样的信不是对主之

信；信也不是树，人才是树；唯有悔改并注目于主，你们才会有信；在此之前的信并非信，里头没有丝毫生命。”然后，角弯向后背的山羊想靠近绵羊。但站在他们之间的天使将绵羊一分为二，并对左边的绵羊说：“加入山羊行列吧！只是我告诉你们，豺狼就要来，把他们掳走，而你们也难以幸免。”

不过，绵羊分成两群，并且左边那群听到天使的警告后，他们都面面相觑，说：“我们还是和先前的同伴谈谈吧。”于是，左手边的羊群对右手边的说：“你们为何离弃我们的牧人？信与仁不是为一，正如树与果为一吗？树经由枝延伸到果。倘若折断那连接树和果子的枝子，那果子不也就没有了吗？问问我们的牧师是不是这样。”于是，他们就问牧师，牧师们环顾其余的人，而其余的人向牧师使眼色，暗示那些人说的不错。于是，牧师就回答说的确如此，因为信靠果子得以保全；但他们不会说，信延续到果子里。

接着，右边绵羊群中的牧师有一位起身说：“他们对你们回答说是这样，但对自己的同伴却说不是这样；因为他们有不同的想法。”于是他们又问：“那他们是怎么想的？难道他们教导的，不是他们所想的？”他回答说：“不！他们认为，人为了得救或永生所行的仁之善，也就是所谓的好行为，根本就不是善，乃是恶，因为人想靠自己的行为拯救自己，将那唯一救主的功与义据为己有；人能在其中感觉到自己意愿的一切好行为都是如此。所以他们自己声称来自人的好行为不受祝福，反受诅咒，说这样的人配下地狱，不配上天堂。”

但左边的羊群说：“你错怪他们了。他们不是在我们面前明明地传讲仁及其行为吗？他们还将这行为称为信的行为。”他回答说：“你们不明白他们的讲道；只有在场的神职人员才会留意和明白。他们只想到道德的仁爱，及其社会和政治意义上的良善，将这些称为信之良善，然而它们根本就不是。因为无神论者同样能做出这些善行，并且形式上一模一样。所以，他们一致声称：没有人能靠任何行为得救，唯有靠着信。我们用类比来说明这一点：一棵苹果树结出苹果；但如果一个人为了得救而行善，就好比这树通过延伸结出那些苹果，那么这些苹果就会从内腐烂，生满虫子。他们还说，葡萄树能结葡萄；但如果

人真得行出属灵的良善，就像葡萄树结出葡萄那样，那么他只会产出野葡萄。”

然后，**他们**又问：“**他们的**仁之善或行为，也就是信的果子，是怎样的性质？”**他**回答说：“**它们是看不见的，来自圣灵、在人的里头，人对此一无所知。**”但**他们**说：“即便人对此一无所知，也定然有某种联结吧，要不然，它们怎能被称为信的行为呢？或许那时，那些不可察觉的良善通过某种间接的流注被注入到人的自愿行为中，比如通过意愿的某种情感、志向、灵感、激励和奋发；通过思考时的一点默示和由此而来的劝诫、悔罪、因而通过良知，以及由此而来的或像小孩子或像智者那样遵行十诫和圣言的一股冲动和顺从，或通过具有类似性质某种其它东西。”

但**这位牧师**回答说：“不！就算**他们**声称通过这类方法会产生联结，因为好行为是因着信，**他们在**讲道时仍会以这种方式充满这些话，即：**最终结果是，它们不是从信发出的；然而，有些人会坚持这类行为是信的迹象，而不是信与仁结合的纽带。**有的通过圣言设想出一种联结。”这时**他们**说：“当人自发自愿地照着圣言行事时，不就有了联结吗？”但**他**回答说：“**他们并非此意，而是唯独将其归因于聆听圣言，因此并非归因于对圣言的理解，唯恐有什么东西会通过理解力明明地进入人的思维和意愿。他们断言，人里面但凡自发自愿之物都是邀功的，人在属灵的事上和木头一样，不能开始、意愿、思考、理解、相信、运作和配合任何事。不过，若圣灵通过信流入讲道者的话语中，那就另当别论了，因为这些是口的行动，而非身体的行动；同样因为人凭信与神行动，却凭仁与人行动。**”

但当**他们**中的一员听到说这种联结仅仅通过聆听圣言，而不用理解圣言就能成就时，愤慨地说：“**难道这就是唯独靠着圣灵而理解圣言的方法？而人在会众中却别过脸去，或像一根柱子那样坐着充耳不闻，或睡着了，或仅仅通过圣言书卷的散发物就行了。还有比这更荒唐的吗？**”此后，**右边羊群中有一个人**在判断力上胜过其余人，**他**请求大家听他一言，说：“我曾听一个人说：‘**我种了一个葡萄园。如今我要喝这葡萄酒，直到一醉方休。**’但另一人问**他**：‘你用自己的右手端起自己的酒杯来

喝吗？’他回答说：‘不！是用看不见的手和看不见的酒杯。’另一人则回应：‘那你肯定醉不了。’”稍后这人又说：“恳请你们听我说。我跟你们说，当从所理解的圣言饮用葡萄酒。主就是圣言，难道你们不知道吗？圣言不是出自主吗？主不是因此而在其中吗？那么，你们若通过圣言行善，不就是通过主、通过祂的话和旨意行善吗？若你们同时仰望主，祂还会引领你们，使你们行善，祂也会透过你们去行善，以致你们如同凭自己行善。奉王的话和旨意去办事时，有谁会说：‘我是照着自己的话或命令、按我自己的意愿这样做的？’”说完这番话，他转向那些神职人员说：“你们这些神的仆人啊，不要将羊群引入歧途。”听到这些话，左边绵羊群大部分退出来，加入右边的绵羊群。这时，一些神职人员还说：“这些话我们闻所未闻。我们是牧人，不能撇下这些绵羊。”于是，他们也随同退出来，并说：“此人所言极是。凡通过圣言、因而通过主、照祂的话和旨意行事的人，谁会说：‘我是出于自己做这一切的呢？’照王的话和旨意行事的人，谁会说：‘我是出于自己做这一切的呢？’现在我们明白了为何一直找不到教会团体所承认的信与行为的结合，这乃是天意。它不可能被找到，因为这种结合无法给出；事实上，他们的信不是对主之信，因为主就是圣言，因而它也不是来自圣言的信。”但其余的牧师却离开了，边挥帽子边喊：“唯有信！唯有信！唯信长存！”